

少,开除多少,实计现在存欠多少,至所有抵划各帐,经唐主政者另开各项之下,如此可一目了然,不至望洋矣。月望后可结清,股单已点收,将来划入新帐,须有一番筹算,照市价则唐过吃亏,照票本则新帐吃亏。以弟计之,轮股照票本,保险股则照七折,贵股亦照票本,其余皆废纸也。

至尊款划押欠内一款,又代划伯行记四千,怕伯记名下有房租可收,并非空款。旗昌代办以水脚银归轮产,薪工、煤价、修费以及划垫押款,有绌无盈,而上海银根,以各省借贷,汇丰将银紧收,不肯放出,但年内与明正水脚不旺,而用项仍旧,故士有另建码头公司之举,冀将空票可以向银行周转,此乃实情。

至于旗昌之空不空,不能以代办之支绌断之,代办各所,如怡和、天祥,岂皆有现银五、六千万存趸于柜哉?此三藏经议之说如是。前唐、徐经办之时,岁底常借公款十五、六万,是轮局不待今日已知其空,而其时帐上之纸上富贵,又谁不知公积七、八十万耶?

庄款二万似宜代还,此及交清市面起见。但此种情分,不可卖在三藏面上,必迫三藏与一明电,云彼已无法可筹,方可代还。贵池股本,筹维再四,实无法可还,若迫我太甚,只得先还年息,并将码头股票抵押,亦足了事。惟前经执事划归开平帐内,贵池股五万,亦须向三藏追取息银。总之,今年生意只应还,欠款甚巨,必须挨到明年还清怡和廿五万后,则事事顺手矣。

绥之为人正派,弟决无畛域,以后电报,每事只请电知一人,节省多矣。手此肃布,恭贺新禧,并请勋祺。

小弟忠顿首。十二日。

毕俊川宜遵谕派入北洋船上。

133 唐廷枢致盛宣怀、马建忠函

光绪十年十二月初二日(1885.1.17) 天津

杏翁、眉翁仁兄大人阁下:

敬启者，昨接上海德和洋[友]来信，内附工程账一纸，计招商局应找渠督工数尾银三千三百三十五两八钱九分。曾到尊处讨收，而执事仍以系弟经手之件，必需一函方能照付等语。查德和来账有五柱：

一、督造金利源面前三层楼栈，造价六万一千七百五十六两，每两抽用七分，计银四千三百廿二两九钱二分，除收过三千四百三十两，尚欠找尾银八百九十二两九钱二分。

一、督造[丰]兴等行面前三层楼栈，造价二万六千五百两，每两抽用七分，计银一千八百五十五两，除收过四百二十两，尚欠找尾银一千四百三十五两。

一、代办白铁片以作楼栈顶盖之用，计价六千五百六十八两三钱八分，每两抽用七分，计银四百三十九两七钱九分。（少算廿两）

一、督造耶松、祥生承办之系船椿栋三十二根，价银七千二百七十四两，每两抽用七分，计银五百零九两一钱八分。

一、督造耶松、谭同兴承办系船椿栋一根，并将各椿栋再加挣铁，共计工程八百四十三两，每两抽用七分，计银五十九两。

五柱共银三千三百三十五两八钱九分。

查五柱工程早经告竣，而去年未与结算者，实因局无存款。此项工程虽经旧人造，实归新人用。已付之银已归旧账，未付之银应归新账，盖系栈房之成本不应有新账、旧账之分，应请阁下查核办理为荷。

至德和所开之工料价，是否符合？用钱七分，曾否面允？均系徐雨翁经手，祈就近询明办理是荷。至德和请补利息，去年虽有此说，但想该行贍局之用已属可观，此次找欠虽有耽搁，谅渠亦不好意思索补利息也。

专此奉布，敬请勋安。

弟唐廷枢顿首。十二月初二日。